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于2018年8月31日、9月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1、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 2、公司不存在已获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经询问控股股东，控股股东表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3、近期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市场传闻情况说明

公司注意到近期有媒体报道题为《谷歌商店密钥产品 美媒：中国公司制造》的新闻，称“据CNBC报道，谷歌员工需要使用硬件安全密匙才能登录网络服务，而其最新使用的泰坦密钥（Titan Security Key）则是与中国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

经核查该报道属实。飞天诚信与谷歌于2018年7月3日签订合作框架协议，谷歌委托飞天诚信加工组装“符合谷歌标准的适用于USB的安全key，名为Titan（泰坦）”，飞天诚信系加工制造商。由于双方在协议中未约定具体的采购数量，因此无法确定合同总金额。从实际采购情况看，公司估计达不到董事会审议的标准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重大合同的标准。

截止目前，基于该协议的采购金额约为6万美元，未对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五、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18年半年度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营业收入42,787.9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40%。

3、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2018年半年报报告》中披露的公司面临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3日